

BM 10 部门统计报表制度

(妇女儿童、司法、社会组织)

(2009 年统计年报和 2010 年定期统计报表)

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

本报表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有关规定制定

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将于2010年1月1日起施行。
为全面贯彻落实新《统计法》，确保统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请您阅读并知悉相关规定。

本制度由北京市统计局负责解释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北京市统计局文件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京统发〔2009〕126号

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关于印发 2009 年统计年报和 2010 年定期 统计报表制度的通知

各区县及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统计局、调查队,市统计直报单位,各有关统计调查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北京市统计管理条例》的规定,按照《北京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关于布置 2009 年统计年报和 2010 年定期统计工作的通知》(京统发〔2009〕125 号)要求,现将 2009 年统计年报和 2010 年定期统计报表制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九日

主题词:统计 年报 制度 通知

北京市统计局办公室

2009 年 11 月 9 日印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相关规定

■ 保障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新《统计法》第六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照本法规定独立行使统计调查、统计报告、统计监督的职权,不受侵犯。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以及各单位的负责人,不得自行修改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法搜集、整理的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及其他机构、人员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

■ 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的法定职责

新《统计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应当依法履行职责,如实搜集、报送统计资料,不得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不得有其他违反本法规定的行为。统计人员应当坚持实事求是,恪守职业道德,对其负责搜集、审核、录入的统计资料与统计调查对象报送的统计资料的一致性负责。

■ 从事统计工作人员应当具备统计专业素质

新《统计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统计人员应当具备与其从事的统计工作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

国家统计局《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办法》第二条规定,在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等统计调查对象中承担经常性政府统计调查任务的人员,必须取得统计从业资格,持有统计从业资格证书。已取得统计员以上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人员,可免于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和申请,凭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直接从事统计工作。

■ 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活动

新《统计法》第十二条规定,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分别制定或者共同制定。其中,由省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单独制定或者和有关部门共同制定的,报国家统计局审批;由省级以下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单独制定或者和有关部门共同制定的,报省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审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制定的,报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审批。

新《统计法》第十四条规定,制定统计调查项目,应当同时制定该项目的统计调查制度,并依照本法第十二条的规定一并报经审批或者备案。统计调查制度应当对调查目的、调查内容、调查方法、调查对象、调查组织方式、调查表式、统计资料的报送和公布等作出规定。统计调查应当按照统计调查制度组织实施。变更统计调查制度的内容,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或者原备案机关备案。

新《统计法》第十五条规定,统计调查表应当标明表号、制定机关、批准或者备案文号、有效期限等标志。对未标明法定标志或者超过有效期限的统计调查表,统计调查对象有权拒绝填报。

■ 依法管理统计资料

新《统计法》第二十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以及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统计资料的保存、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信息共享机制。

新《统计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等统计调查对象,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建立健全统计资料的审核、签署、交接、归档等管理制度。统计资料的审核、签署人员应当对其审核、签署的统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 加强统计信息共享

新《统计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提供统计所需的行政记录资料和国民经济核算所需的财务资料、财政资料及其他资料,并按照统计调查制度的规定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报送其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取得的有关资料。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提供有关统计资料。

■ 依法履行保密义务

新《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新《统计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

■ 统计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

新《统计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地方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单位的负责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并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予以通报:

- (一)自行修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统计数据的;
- (二)要求统计机构、统计人员或者其他机构、人员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
- (三)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的;
- (四)对本地方、本部门、本单位发生的严重统计违法行为失察的。

新《统计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在组织实施统计调查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本级人民政府、上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予以通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 (一)未经批准擅自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的;
- (二)未经批准擅自变更统计调查制度的内容的;
- (三)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
- (四)要求统计调查对象或者其他机构、人员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的;
- (五)未按照统计调查制度的规定报送有关资料的。

统计人员有前款第三项至第五项所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依法给予处分。

新《统计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 (一)违法公布统计资料的;
- (二)泄露统计调查对象的商业秘密、个人信息或者提供、泄露在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
- (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造成统计资料毁损、灭失的。

统计人员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依法给予处分。

目 录

一、总说明 3

二、修订内容 4

三、报表目录 5

四、调查表式

 (一)年报

 1. 律师工作情况(BM10-048-101表) 8

 2. 司法考试情况(BM10-048-102表) 9

 3. 调解工作情况(BM10-048-103表) 10

 4. 公证工作情况(BM10-048-104表) 11

 5. 法律援助工作情况(BM10-048-105表) 12

 6. 司法鉴定工作情况(BM10-048-106表) 13

 7. 全市分区县基层法律服务所主要工作情况(BM10-048-107表) 14

 8. 全市分区县公证处总办证量情况(BM10-048-108表) 15

 9.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情况(BM10-049-101表) 16

 10. 反贪污贿赂、渎职侵权案件情况(BM10-049-102表) 17

 11. 离婚、青少年刑事案犯情况(BM10-050-101表) 18

 12. 法院行政案件收、结案情况(BM10-050-102表) 19

 13. 法院刑事案件收、结案情况(BM10-050-103表) 20

 14. 法院婚姻家庭、继承纠纷案件收、结案情况(BM10-050-104表) 21

 15. 法院合同纠纷案件收、结案情况(BM10-050-105表) 22

 16. 法院权属、侵权纠纷及其他民事案件收、结案情况(BM10-050-106表) 23

 17. 全市分区县刑事案件、民商事案件情况(BM10-050-107表) 24

 18. 全市分区县妇女信访、五好文明家庭和妇字号基地情况(BM10-051-101表) 25

 19. 妇联组织、儿童活动阵地状况(BM10-051-102表) 26

 20. 残疾人就业、培训和维权情况(BM10-052-101表) 27

 21. 全市分区县残疾人就业情况(BM10-052-102表) 28

 22. 残疾人事业基本情况(BM10-052-103表) 29

 23. 全市分区县人大代表情况(BM10-053-101表) 31

 24. 人大代表人数、建议结案情况(BM10-053-102表) 32

 25. 人大代表人数、性别构成及议案、批评建议情况(BM10-053-103表) 33

 26. 政协提案、市、区政协委员情况(BM10-054-101表) 34

 27. 基层工会组织、职工代表情况(BM10-055-101表) 35

 28. 工会组织建设情况(BM10-055-102) 36

 29. 安全生产情况(BM10-056-101表) 37

30. 全市分区县生产安全情况(BM10-056-102表)	38
31.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及地震灾害情况(BM10-057-101表)	39
32. 集体访批次、联名信件情况(BM10-058-101表)	40
33. 全市分区县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BM10-059-101表)	41
34. 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BM10-059-102表)	42
35. 96310 城管热线按类别分举报量情况(BM10-060-101表)	43
36. 文明社区情况(BM10-061-101表)	44

(二)定报

1. 调解纠纷、法律援助情况(BM10-048-201表)	45
2. 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情况(BM10-049-201表)	46
3. 刑事案件、民商事案件情况(BM10-050-201表)	47
4. 残疾人就业和维权情况(BM10-052-201表)	48
5. 生产安全情况(BM10-056-201表)	49
6. 全市分区县重点行业存在隐患情况(BM10-056-202表)	50
7. 信访情况(BM10-058-201表)	51
8. 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BM10-059-201表)	52
9. 城管行政处罚及 96310 城管热线情况(BM10-060-201表)	53

五、附录

指标解释

1. 安全生产	54
2. 知识产权	54
3. 司法	54
4. 检察院、法院	56
5. 妇联	56
6. 残联	56
7. 人大、政协	57
8. 工会	57
9. 地震	57
10. 信访	57

一、总 说 明

为了解北京市社会发展的整体情况,为各级政府制定政策、实施管理、规划发展提供参考依据,依照2009年6月修订并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以及《北京市统计管理条例》的规定和国家统计报表制度要求,特制定本统计报表制度。

统计报表制度是统计工作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各部门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填报统计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数据,按时完成统计任务。

(一)统计内容

本报表制度主要内容包括律师工作情况、检察机关和法院办理各类案件情况、妇联工作情况、人大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工会情况和残疾人状况等。

(二)统计范围

本报表制度统计范围为北京市辖区内司法、高法、妇女儿童、安全生产、知识产权、社会组织等领域。

(三)数据来源

本报表制度数据来源于北京市司法局、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委员会、北京市总工会、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北京市地震局、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北京市城管执法局、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等。各表的报送单位详见“三、报表目录”。

(四)具体要求

1. 根据北京市关于加强部门统计工作,整合统计数据资源的意见,各部门应加强和规范统计基础工作,按照本报表制度规定的统计范围、统计口径、计算方法报送统计数据,做到数出有据。

各部门可采取以下方式收集提供统计数据:(1)根据本部门的行政记录整理并上报;(2)根据本部门日常执行的自身业务统计报表整理并上报;(3)通过业务管理系统收集数据,审核整理后上报。

2. 为满足国家和北京市经济社会管理的需要,确保统计资料按时汇总、上报,各部门要严格遵守报表制度规定的统计数据报送时间,遇节假日一律不顺延。

3. 报表内容要填写完整,不得遗漏项目,包括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等。

4. 执行本报表制度的各部门,通过电子邮件报送统计数据并报送加盖公章的纸介质报表。同时,须按规定留存填报内容和填报依据。手工填写的报表一律使用钢笔或签字笔,保证字迹清晰;正式上报统计机构的报表一律使用原件,不得复写、复印。

5. 各部门有义务完成政府统计机构布置的其他统计调查任务。

(五)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数据管理中心

详细地址: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南街36号

邮政编码:100054

联系电话:83547108 83547100

电子邮箱:zhanggh@bjstats.gov.cn

二、修订内容

根据国家统计局制度修订要求,结合北京市的具体情况,对本统计报表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一)年报

1. 调整报表

(1)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全市分区县妇女信访、五好文明家庭和妇字号基地情况》(BM10-051-101表)中增加“市妇联”。

(2)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北京市人代会代表人数、性别构成及议案、批评建议情况》(BM10-053-103表)表名调整为《人大代表人数、性别构成及议案、批评建议情况》。

(3)北京市总工会:《基层工会组织、职工代表情况》(BM10-055-101表)中工会会员人数计量单位“万人”调整为“人”;《工会组织建设情况》(BM10-055-102表)中“按系统分”分组项调整为“制造业”、“建筑业”、“服务业”、“交通运输业”、“区县农林”、“机关事业”、“教育”、“国防”、“金融”、“市直机关”,基层工会组织计量单位由“人”调整为“个”。

(4)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全市分区县生产安全情况》(BM10-056-102表)中增加“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类项。

(5)北京市地震局:《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及地震灾害情况》(BM10-057-101表)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累计个数”调整为“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总数”,“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累计面积”调整为“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总面积”。

(6)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BM10-059-102表)中报送时间及方式调整为“2010年1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初步统计数据,并报送纸介质报表。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最终统计数据,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二)定报

1. 调整报表

(1)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BM10-059-201表)中增加专利授权量的其中项“发明专利”。

(2)北京市城管执法局:《城管行政处罚及96310城管热线情况》(BM10-060-201表)统计范围调整为:“城管行政处罚及96310城管热线受理情况”。

三、报表目录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 单位	报送时间 及方式	页码
(一) 年报						
BM10-048-101 表	律师工作情况	年报	北京市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司法局	2010 年 4 月 15 日 前 电 子 邮 件 报 送 并 报 送 纸 介 质 报 表	8
BM10-048-102 表	司法考试情况	年报	北京市报考司法考试人员			9
BM10-048-103 表	调解工作情况	年报	北京市人民调解委员会			10
BM10-048-104 表	公证工作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公证机构			11
BM10-048-105 表	法律援助工作情况	年报	北京市法律援助机构			12
BM10-048-106 表	司法鉴定工作情况	年报	北京市司法局审核登记的 司法鉴定机构			13
BM10-048-107 表	全市分区县基层法律服务所主要 工作情况	年报	北京市法律服务所			14
BM10-048-108 表	全市分区县公证处总办证量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公证机构			15
BM10-049-101 表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检察院	北京市人民 检察院		16
BM10-049-102 表	反贪污贿赂、渎职侵权案件情况	年报				17
BM10-050-101 表	离婚、青少年刑事案犯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法院	北京市高级 人民法院		18
BM10-050-102 表	法院行政案件收、结案情况	年报				19
BM10-050-103 表	法院刑事案件收、结案情况	年报				20
BM10-050-104 表	法院婚姻家庭、继承纠纷案件收、 结案情况	年报				21
BM10-050-105 表	法院合同纠纷案件收、结案情况	年报				22
BM10-050-106 表	法院权属、侵权纠纷及其他民事案 件收、结案情况	年报				23
BM10-050-107 表	全市分区县刑事案件、民商事案件 情况	年报				24
BM10-051-101 表	全市分区县妇女信访、五好文明家 庭和妇字号基地情况	年报	北京市各级妇女联合会	北京市妇女 联合会		25
BM10-051-102 表	妇联组织、儿童活动阵地状况	年报				26
BM10-052-101 表	残疾人就业、培训和维权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残疾人	北京市残 疾 人 联 合 会		27
BM10-052-102 表	全市分区县残疾人就业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就业残疾人			28
BM10-052-103 表	残疾人事业基本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残疾人			29
BM10-053-101 表	全市分区县人大代表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人大代表	北京市人民代 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		31
BM10-053-102 表	人大代表人数、建议结案情况	年报				32
BM10-053-103 表	人大代表人数、性别构成及议案、 批评建议情况	年报				33
BM10-054-101 表	政协提案、市、区政协委员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政协委员	中国人民政治 协商会议北京 市委员会		34
BM10-055-101 表	基层工会组织、职工代表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基层工会组	北京市总工会		35
BM10-055-102 表	工会组织建设情况	年报	织、工会人员			36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 单位	报送时间 及方式	页码
BM10-056-101 表	安全生产情况	年报	北京行政区域内发生安 全生产事故的单位	北 京 市 安 全 生 产 监 督 管 理 局	2010 年 1 月 10 日前电子邮件 报送并报送纸 介质报表	37
BM10-056-102 表	全市分区县生产安全情况	年报		北 京 市 安 全 生 产 监 督 管 理 局	2010 年 4 月 15 日 前 电 子 邮 件 报 送 并 报 送 纸 介 质 报 表	38
BM10-057-101 表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及地震灾害 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地震应急避 难场所及地震灾区	北京市地震局		39
BM10-058-101 表	集体访批次、联名信件情况	年报	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政 府信访办公室办理的信 访件	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政府信 访办公室	报送纸介质报表	40
BM10-059-101 表	全市分区县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专利申请及 授权登记的专利	北 京 市 知 识 产 权 局	2010 年 1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 报送初步统计 数据并报送纸 介质报表,4 月 15 日前电子邮 件报送最终统 计数据并报送 纸介质报表	41
BM10-059-102 表	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	年报				42
BM10-060-101 表	96310 城管热线按类别分举报量 情况	年报	96310 城管热线 13 个类 别的举报量情况	北京市城管 执法局	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 邮件报送并 报送纸介质 报表	43
BM10-061-101 表	文明社区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文明社区	首都精神文 明建设委员 会办公室		44

(二) 定报

BM10-048-201 表	调解纠纷、法律援助情况	季报	北京市人民调解委员会 及法律援助机构	北京市司法 局	季后 15 日前 电子邮件报 送并报送纸 介质报表	45
BM10-049-201 表	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情况	月报	北京市全部检察院	北京市人民 检察院	月 后 15 日 前 电 子 邮 件 报 送 并 报 送 纸 介 质 报 表	46
BM10-050-201 表	刑事案件、民商事案件情况	月报	北京市全部法院	北京市高级 人民法院		47
BM10-052-201 表	残疾人就业和维权情况	月报	北京市全部残疾人	北京市残疾 人联合会		48
BM10-056-201 表	生产安全情况	月报	北京行政区域内发生安全 生产事故的单位	北京市安全 生产监督管 理局		49
BM10-056-202 表	全市分区县重点行业存在隐患 情况	季报	全市煤矿、金属非金属矿 山等采矿业企业、危险化 学品生产、经营、库存企业		季后 15 日 前 电 子 邮 件 报 送 并 报 送 纸 介 质 报 表	50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 单位	报送时间 及方式	页码
BM10-058-201 表	信访情况	月报	北京市及区县信访机构	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政府信 访办公室	月后 15 日前 电子邮件报 送并报送纸 介质报表	51
BM10-059-201 表	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	月报	北京市全部专利申请及 授权登记的专利	北京市知识 产权局		52
BM10-060-201 表	城管行政处罚及 96310 城管热 线情况	季报	城管行政处罚及 96310 城管热线受理情况	北京市城管 执法局	季后 15 日前 电子邮件报 送并报送纸 介质报表	53

四、调查表式

(一) 年报

律师工作情况

表 号:BM10 - 048 - 1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 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 号
有效期至:2 0 1 0 年 6 月 底 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律师事务所	家	01		
执业律师	人	02		
专职律师	人	03		
兼职律师	人	04		
公司律师	人	05		
公职律师	人	06		
法律援助律师	人	07		
担任法律顾问	家	08		
刑事诉讼辩护及代理	件	09		
民事诉讼代理	件	10		
行政诉讼代理	件	11		
非诉讼法律事务	件	12		
咨询和代写法律文书	件	13		
仲裁业务	件	14		
参加公益事业和社会活动情况	次	15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律师事务所。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司法考试情况

表号:BM10-048-102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报考人数	人	01		
实考人数	人	02		
成绩合格人数	人	03		
成绩合格人数占报考人数比例	%	0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报考司法考试人员。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04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调解工作情况

表 号:BM10 - 048 - 103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人民调解委员会	个	01		
调解员	人	02		
调解各类纠纷件数	件	03		
其中:调解各类纠纷成功件数	件	04		
防止民间纠纷激化件数	件	05		
防止民间纠纷激化人数	人	06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人民调解委员会。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公证工作情况

表号:BM10-048-104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公证机构	个	01		
执业公证员	人	02		
办理国内民事公证	件	03		
办理国内经济公证	件	04		
办理涉外公证	件	05		
办理涉台、港、澳公证	件	06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公证机构。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法律援助工作情况

表 号:BM10 - 048 - 105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法律援助机构	个	01		
法律援助人员	人	02		
承办民事法律援助案件	件	03		
承办刑事法律援助案件	件	04		
承办行政法律援助案件	件	05		
法律援助机构接待咨询	人次	06		
得到法律援助机构援助的妇女人数	人	07		
得到法律援助机构援助的儿童人数	人	08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法律援助机构。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司法鉴定工作情况

表号:BM10-048-106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司法鉴定机构	个	01		
司法鉴定人	人	02		
司法鉴定业务量	件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司法局审核登记的司法鉴定机构。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全市分区县基层法律服务所主要工作情况

表 号:BM10 - 048 - 107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担任法律 顾问(家)	代理诉讼 事务(件)	代理非诉讼 事务(件)	解答法律 询问(人次)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法律服务所。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全市分区县公证处总办证量情况

表号:BM10-048-108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件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项 目	代码	总办证量		
			国内民事	国内经济
甲	乙	1	2	3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公证机构。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情况

表 号:BM10 - 049 - 1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代码	受案(受理)		审结案	
		(件)	(人)	(件)	(人)
甲	乙	1	2	3	4
审查批捕	01				
批准逮捕	02				
不批准逮捕	03				
审查起诉	04				
起诉	05				
不起诉	06				
举报案件	07				
控告申诉案件	08				
民事、行政案件	09				
民事案件	10				
行政案件	1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检察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人民检察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反贪污贿赂、渎职侵权案件情况

表 号:BM10 - 049 - 102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反贪污贿赂案件					渎职侵权 案件
			合计	贪污案	贿赂案	挪用公款案	其他	
甲	乙	丙	1	2	3	4	5	6
受案	件	01						
立案	—	—						
件数	件	02						
人数	人	03						
重特大案件	—	—						
其中:5至10万元(不含)	件	04						
10至50万元(不含)	件	05						
50至100万元(不含)	件	06						
100万元及以上	件	07						
侦结	—	—						
件数	件	08						
人数	人	09						
移送起诉	—	—						
件数	件	10						
人数	人	11						
移送不起诉	—	—						
件数	件	12						
人数	人	13						
挽回经济损失	万元	1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检察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人民检察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离婚、青少年刑事案犯情况

表 号:BM10 - 050 - 1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婚姻家庭纠纷案件数	件	01		
其中:离婚案件数	件	02		
其中:调离、判离案件数	件	03		
建立少年法庭个数	个	04		
青少年罪犯人数	人	05		
其中:女性	人	06		
18 岁以下青少年罪犯人数	人	07		
其中:女性	人	08		
青少年刑事案犯占全部刑事案犯的比重	%	09		
男性	%	10		
女性	%	1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 09 - 11 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法院行政案件收、结案情况

表 号:BM10 - 050 - 102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 0 1 0 年 6 月 底 止
计量单位: 件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收案	结案		
				判决	裁定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公安	02				
资源	03				
城建	04				
工商	05				
专利	06				
劳动和社会保障	07				
教育	08				
其他	0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法院刑事案件收、结案情况

表 号:BM10 - 050 - 103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 0 1 0 年 6 月 底 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项 目	代码	收案 (件)	结案 (件)	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件数(件)	人数(人)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危害国家安全罪	02				
危害公共安全罪	03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04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05				
侵犯财产罪	06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07				
危害国防利益罪	08				
贪污贿赂罪	09				
渎职罪	10				
其他	1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法院婚姻家庭、继承纠纷案件收、结案情况

表 号:BM10 - 050 - 104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 件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收案	结案		
				判决	调解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一、婚姻家庭纠纷	—				
离婚	02				
解除非法同居关系	03				
抚养、扶养关系纠纷	04				
抚育费纠纷	05				
赡养纠纷	06				
分家析产	07				
其他	08				
二、继承纠纷	—				
法定继承	09				
遗嘱继承	10				
继承权确认纠纷	11				
其他	1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法院合同纠纷案件收、结案情况

表 号:BM10 - 050 - 105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 件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收案	结案		
				判决	调解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买卖合同纠纷	02				
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纠纷	03				
供电、水、气、热力合同纠纷	04				
借款合同纠纷	05				
租赁合同纠纷	06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07				
承揽合同纠纷	08				
运输合同纠纷	09				
经营合同纠纷	10				
农村承包合同纠纷	11				
劳动争议	12				
劳务合同纠纷	13				
服务合同纠纷	14				
其他	15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法院权属、侵权纠纷及其他民事案件收、结案情况

表 号:BM10 - 050 - 106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 件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收案	结案	判决	调解
				3	4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所有权及与所有权相关权利纠纷	02				
票据、证券权益纠纷	03				
股东权纠纷	04				
不正当竞争纠纷	05				
人身权纠纷	06				
特殊侵权纠纷	07				
适用特别程序案件	08				
其他	0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全市分区县刑事案件、民商事案件情况

表 号:BM10 - 050 - 107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刑事案件判决 生效犯罪人数 (人)		民商事案件 收案数 (件)
			青少年人数 (年龄25周岁及以下) (人)	
甲	乙	1	2	3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高 院	20			
一 中 院	21			
二 中 院	22			
铁 中 院	23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全市分区县妇女信访、五好文明家庭和妇字号基地情况

表 号:BM10 - 051 - 1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 0 1 0 年 6 月 底 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项 目	代码	妇女权益信访 电案件数(件、次)		市级评选“五好 文明家庭”数(个)		区县级评选“五好 文明家庭”数(个)		已建立妇字号 基地数(个)		市 级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市 妇 联	20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各级妇女联合会。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妇联组织、儿童活动阵地状况

表 号:BM10-051-102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儿童活动阵地状况	—	—		
市级	个	01		
区县级	个	02		
妇联组织状况	—	—		
区妇联数	个	03		
县妇联数	个	04		
乡、镇妇联组织数	个	05		
街道妇联组织数	个	06		
妇联干部状况	—	—		
区妇联干部数	人	07		
县妇联干部数	人	08		
乡、镇、街道妇联干部数	人	09		
城市基层妇代会组织数	个	10		
农村基层妇代会组织数	个	11		
各类妇女联谊组织数	个	12		
民间交流交往的国家和地区数量	个	13		
民间交流交往的妇女组织数量	个	1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各级妇女联合会。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残疾人就业、培训和维权情况

表号:BM10-052-1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残疾人就业人数	人	01		
其中:女性	人	02		
残疾人职业培训人数	人	03		
其中:女性	人	04		
维权法律服务件数	件	05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残疾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全市分区县残疾人就业情况

表 号:BM10 - 052 - 102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 人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女性		女性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就业残疾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残疾人事业基本情况

表 号:BM10-052-103 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康复	—	—		
白内障复明手术	例	01		
人工晶体植入率	%	02		
低视力配用助视器	人	03		
聋儿康复	—	—		
年收训聋儿	人	04		
聋儿入普幼普小率	%	05		
培训家长	人	06		
精神病防治康复	—	—		
开展精神病防治康复工作市县数	个	07		
综合防治康复精神病人数	人	08		
监护率	%	09		
显好率	%	10		
社会参与率	%	11		
肇事率	%	12		
康复训练与服务	—	—		
肢体残疾康复训练人次	人次	13		
智残儿童康复训练人次	人次	14		
脑瘫儿童康复训练人次	人次	15		
教育	—	—		
职业教育与培训机构数	个	16		
教育与培训人数	人次	17		
就业	—	—		
城镇残疾人就业状况	—	—		
当年安排就业人数	人	18		
其中:按比例就业人数	人	19		
集中就业人数	人	20		
个体就业人数	人	21		

续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农村残疾人就业状况	—	—		
就业人数	人	22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数	个	23		
盲人按摩	—	—		
保健按摩员培训人次	人次	24		
医疗按摩员培训人次	人次	25		
扶贫	—	—		
享受城乡低保的残疾人数	人	26		
享受生活补助的重残人数	人	27		
享受专项补助的残疾人数	人	28		
享受城镇廉租住房的残疾人户数	户	29		
扶持农村残疾人数	人	30		
残联组织建设	—	—		
残疾人工作者数	人	3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残疾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 02、05、09 - 12 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全市分区县人大代表情况

表号:BM10-053-1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人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项 目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女性		女性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其 他（驻京部队）	20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人大代表。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人大代表人数、建议结案情况

表 号:BM10 - 053 - 102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市人大建议结案率	%	01		
市人大代表人数	人	02		
其中:女性	人	03		
市人大女代表领衔提出的议案数	件	04		
区县人大代表人数	人	05		
其中:女性	人	06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人大代表。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01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人大代表人数、性别构成及议案、批评建议情况

表 号:BM10 - 053 - 103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甲	乙	丙	1
市人大代表总数	人	01	
女性	人	02	
男性	人	03	
性别比例	—	—	
女性	%	04	
男性	%	05	
市人大议案立案数	件	06	
批评建议数	件	0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人大代表。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04、05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政协提案、市、区政协委员情况

表 号:BM10-054-1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市政协提案数	件	01		
其中:市政协女委员提出的提案数	件	12		
其中:提案立案数	件	02		
当年办理数量	件	03		
A1类	件	04		
A2类	件	05		
A3类	件	06		
B类	件	07		
C类	件	08		
D类	件	09		
市政协委员人数	人	10		
其中:女性	人	11		
区县政协委员人数	人	13		
其中:女性	人	1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政协委员。
2. 报送单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基层工会组织、职工代表情况

表号:BM10-055-1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基层工会组织数	个	01		
工会会员人数	人	02		
工会所在单位的特困职工人数	人	03		
其中:女性	人	04		
职代会中职工代表人数	人	05		
其中:女性	人	06		
职工董事、监事人数	人	07		
其中:女性	人	08		
执行了禁止安排女职工从事禁忌劳动规定的企业比例	%	09		
执行了“四期劳动保护”规定的企业比例	%	10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基层工会组织、工会人员。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总工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09、10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工会组织建设情况

表 号:BM10 - 055 - 102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基层工会组织 (个)	职工人数 (人)	会员人数 (人)
甲	乙	1	2	3
合计	01			
按单位类别分	—			
国有企业	02			
集体企业	03			
股份合作企业	04			
联营企业	05			
国有独资公司	06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07			
国有控股公司	08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09			
私营企业	10			
其他内资企业	11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2			
外商投资企业	13			
事业单位	14			
机关	15			
其他	16			
按系统分	—			
制造业	17			
建筑业	18			
服务业	19			
交通运输业	20			
区县农林	21			
机关事业	22			
教育	23			
国防	24			
金融	25			
市直机关	26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基层工会组织、工会人员。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总工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安全生产情况

表 号:BM10 - 056 - 1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1		
工矿商贸企业从业人员 10 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10 万人	02		
煤矿百万吨死亡率	人/百万吨	03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人/万车	04		
生产安全事故数	起	05		
生产安全死亡人数	人	06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行政区域内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1 月 10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 01 - 04 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全市分区县生产安全情况

表 号:BM10 - 056 - 102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 0 1 0 年 6 月 底 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生产安全事故数(起)		生产安全死亡人数(人)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20				
其 他	2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行政区域内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及地震灾害情况

表号:BM10-057-1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总个数	个	01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总面积	万平方米	02		
发生地震灾害次数	次	03		
地震灾害直接经济损失	万元	0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及地震灾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地震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02、04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集体访批次、联名信件情况

表 号:BM10-058-1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信访办接待集体访批次	批次	01		
信访办接待集体访人次	人次	02		
信访办受理联名信件数	件	03		
信访办受理联名信签名人数	人	04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政府信访办公室办理的信访件。
2. 报送单位: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政府信访办公室。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全市分区县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

表 号:BM10 - 059 - 1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件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项 目	代码	专利申请量		专利授权量	
			发明专利		发明专利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其 他	20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专利申请及授权登记的专利。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1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初步统计数据,并报送纸介质报表。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最终统计数据,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

表 号:BM10-059-102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 件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项 目	代码	专利申请量		专利授权量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合计	01				
按种类分	—				
发明	02				
实用新型	03				
外观设计	04				
按对象分	—				
工矿企业	05				
大专院校	06				
科研单位	07				
机关团体	08				
个人	0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专利申请及授权登记的专利。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1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初步统计数据,并报送纸介质报表。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最终统计数据,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96310 城管热线按类别分举报量情况

表 号:BM10-060-101 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计量单位:件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09 年

指标名称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	01		
市政管理	02		
建筑施工现场管理	03		
黑车黑导游	04		
环境保护管理	05		
公共事业管理	06		
城市节水管理	07		
停车管理	08		
城市河湖管理	09		
园林绿化管理	10		
城市规划管理	11		
执法风纪	12		
工商行政管理	1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96310 城管热线 13 个类别的举报量情况。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城管执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 年 4 月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文明社区情况

表 号:BM10 - 061 - 1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0年6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09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文明社区个数	个	0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文明社区。
2. 报送单位: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10年4月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二)定报

调解纠纷、法律援助情况

表 号:BM10-048-2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1年1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10年1-季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1-本季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防止民间纠纷激化件数	件	01		
防止民间纠纷激化人数	人	02		
调解各类纠纷件数	件	03		
调解各类纠纷成功件数	件	04		
承办法律援助案件数	件	05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人民调解委员会及法律援助机构。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司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季后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情况

表 号:BM10 - 049 - 2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2009] 125 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 71 号
有效期至:2 0 1 1 年 1 月 底 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10 年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月	上年同期	1 - 本月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3	4
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人数	人	0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检察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人民检察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月后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刑事案件、民商事案件情况

表 号:BM10-050-2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1年1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10年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月	上年同期	1-本月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3	4
民商事案件收案数	件	01				
刑事案件判决生效罪犯人数	人	02				
其中:女性	人	03				
其中:未成年人	人	04				
离婚件数	件	05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月后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残疾人就业和维权情况

表 号:BM10-052-2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1年1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10年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月	上年同期	1-本月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3	4
残疾人职业培训人数	人	01				
其中:女性	人	02				
新安置残疾人员就业人数	人	03				
其中:女性	人	04				
维权信访咨询件数	件	05				
维权法律服务件数	件	06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残疾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月后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生产安全情况

表号:BM10-056-2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1年1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10年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月	上年同期	1-本月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3	4
生产安全事故数	起	01				
生产安全死亡人数	人	02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行政区域内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月后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全市分区县重点行业存在隐患情况

表 号:BM10-056-202 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1年1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10 年 季度

项 目	代码	调查单位数 (个)	有隐患的 单位数(个)	重大隐患		重大隐患 项数 (项)
				存在一般隐患 的单位数(个)	存在重大隐患 的单位数(个)	
甲	乙	1	2	3	4	5
合计	01					
东 城 区	02					
西 城 区	03					
崇 文 区	04					
宣 武 区	05					
朝 阳 区	06					
丰 台 区	07					
石景山区	08					
海 淀 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 山 区	11					
通 州 区	12					
顺 义 区	13					
昌 平 区	14					
大 兴 区	15					
怀 柔 区	16					
平 谷 区	17					
密 云 县	18					
延 庆 县	19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2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全市煤矿、金属非金属矿山等采矿业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库存企业。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季后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质报表。

信访情况

表 号:BM10-058-2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1年1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10年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月	上年同期	1-本月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3	4
来访总量	批次	01				
其中:市级	批次	02				
集体访批次	批次	03				
其中:市级	批次	04				
集体访人次	人次	05				
其中:市级	人次	06				
来信总量	件次	07				
其中:市级	件次	08				
联名信件数	件次	09				
其中:市级	件次	10				
联名信人数	人次	11				
其中:市级	人次	12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及区县信访机构。
2. 报送单位: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
3. 报送时间及方式:月后15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专利申请及授权情况

表 号:BM10-059-201表
制表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统发[2009]125号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09]71号
有效期至:2011年1月底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10年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月	上年同期	1-本月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3	4
专利申请量	件	01				
其中:发明专利	件	02				
专利授权量	件	03				
其中:发明专利	件	0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专利申请及授权登记的专利。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月后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城管行政处罚及 96310 城管热线情况

表 号:BM10 - 060 - 201 表
制表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文 号:京 统 发 [2009] 125 号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 统 制 [2009] 71 号
有效期至:2 0 1 1 年 1 月 底 止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10 年 1 - 季度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1 - 本季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行政处罚数量	起	01		
96310 城管热线举报量	件	02		
96310 城管热线办结率	%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城管行政处罚及 96310 城管热线受理情况。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城管执法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季后 15 日前电子邮件报送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本表代码为 03 的指标保留两位小数,其他指标保留整数。

五、附 录

指标解释

1. 安全生产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某时期内,某地区平均每生产亿元国内生产总值时,生产安全、道路交通、消防火灾事故造成的死亡人数。

工矿商贸企业从业人员 10 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一定时期内,某地区平均每 10 万工矿商贸企业从业人员中,因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的死亡人数。

煤矿百万吨死亡率 一定时期内,平均每百万吨煤产量时,事故造成的死亡人数。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一定时期内,平均每万辆机动车中,造成的死亡人数。

生产安全死亡人数 指生产经营单位的从业人员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或者在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活动中突然发生的、造成终止人员生命事故的人数。取自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统计年报(注:不包括道路交通死亡人数)。

2. 知识产权

专利申请量 指企业在报告年度内向专利行政部门提出专利申请并被受理的件数。

专利授权量 指企业在报告年度内获得专利行政部门授权的专利的件数。

3. 司 法

执业律师 指依法取得律师执业证书,接受委托或者指定,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执业人员。

专职律师 指取得律师资格和律师执业证书,专职从事律师执业的人员。

兼职律师 指取得律师资格和律师执业证书,不脱离本职工作从事律师执业的人员。

公司律师 指取得律师资格和律师执业证书,在企业内部专职从事法律事务的人员。

公职律师 指取得律师资格和律师执业证书,在政府职能部门或行使政府职能部门专职从事法律事务的人员。

法律援助律师 指取得律师资格和律师执业证书,在政府设立的法律援助机构专职从事法律事务的人员。

担任法律顾问 指律师接受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聘请,为聘请人就有关法律问题提供意见,草拟、审查法律文书,代理参加诉讼、调解或者仲裁活动,办理聘请人委托的其他法律事务,维护聘请人的合法权益。

刑事诉讼辩护及代理 指接受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的聘请,为其提供法律咨询,代理申诉、控告,申请取保候审;接受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委托或者人民法院的指定,担任辩护人;接受自诉案件自诉人、公诉案件被害人或者其近亲属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

民事诉讼代理 指接受民事案件当事人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民事诉讼。

行政诉讼代理 指接受行政案件当事人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行政诉讼。

非诉讼法律事务 指接受非诉讼法律事务当事人的委托,提供法律意见等法律服务。

咨询和代写法律文书 指接受当事人的委托,解答有关法律的询问、代写诉讼文书和有关法律事务的其他文书。

仲裁业务 指接受当事人的委托,提供仲裁法律服务,参加仲裁活动。

参加公益事业和社会活动情况 是指律师和律师事务所以个人或组织名义,以法律服务、捐赠钱物等形式,回报社会,树立自身形象。

人民调解委员会 农村村民委员会、城市(社区)居委员会、乡镇街道、部分企业事业内部设立的及根据需要设立的调解民间纠纷区域性、行业性的人民调解组织的群众性组织,是法定的人民调解组织形式。

调解员 在人民调解委员会中担负对民间纠纷当事人进行说服教育及信息传递的工作人员。

调解各类纠纷件数 指人民调解组织依据法律的规定,通过说服教育等方法调解当事人之间有关人身、财产权益和其他日常生活中发生纠纷,促使当事人之间达成协议和谅解的调解纠纷数量。

防止民间纠纷激化件数 人民调解委员会对已形成的矛盾采取各种疏导措施,防止其转化为刑事案件或导致自杀等事件的发生的事件数量。

防止民间纠纷激化人数 人民调解委员会对已形成的矛盾采取各种疏导措施,防止其转化为刑事案件或导致自杀等事件涉及到的人员数量。

公证机构 指代表国家依法证明法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和事件的真实性、合法性,以保护公共财产、保护公民身份上、财产上的权利和合法利益的部门。

执业公证员 指在公证机构专门从事公证事务,并依法获得公证员执业证的法律专业人员。

办理国内民事公证 指国家公证机关对公民、法人的民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和事实的真实性、合法性给予证明的活动。

办理国内经济公证 指公证机关对公民、法人的经济法律行为以及与经济有关的法律文书、事实的真实性、合法性予以证明的活动。

办理涉外公证 指公证机关办理的含涉外因素的公证事项。

办理涉台、港、澳公证 指公证机关办理的含台、港、澳因素的公证事项。

法律援助机构 指法律援助中心和法律援助社会组织。

法律援助人员 指在法律援助中心和法律援助社会组织中的工作人员。

得到法律援助机构援助的妇女人数 指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办理的法律援助案件中受到法律援助的妇女人数。

得到法律援助机构援助的儿童人数 指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办理的法律援助案件中受到法律援助的儿童人数。

司法鉴定机构 指由北京市司法局审核登记的全部司法鉴定机构。

司法鉴定人 指由北京市司法局审核登记的全部司法鉴定机构的执业司法鉴定人。

司法鉴定业务量 指由北京市司法局审核登记的全部司法鉴定机构的业务量。

4. 检察院、法院

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人数 指人民检察院对所获得的材料进行审查,认为有利用职务犯罪的事实并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人数。

调离、判离案件数 指当年经法院调解或判决离婚案件数。

危害公共安全罪 指行为人故意或者过失地实施足以危害不特定多数人的生命、健康,或者重大公私财产以及其他公共安全的行为。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指违反国家经济管理法律、法规,在市场经济运行或经济管理活动中从事各种非法经济活动,严重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行为。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指行为人故意或过失地非法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以及人身有直接关系的其他权利的行为。

侵犯财产罪 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攫取公私财物以及挪用、毁坏公私财物或者破坏生产经营的行为。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指妨害国家社会管理活动,破坏社会秩序,依法应当受到刑罚处罚的行为。

刑事案件判决生效犯罪人数 指报告期内人民法院判决、裁定发生法律效力的案件数、罪犯人数。包括一审案件被告人本期生效;报告期以前审结在本期生效的被告人;二审案件被告人本期生效。

民商事案件收案数 指统计报告期内人民法院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起诉的民事纠纷案件,经审查,认定符合法律规定,决定立案的案件数。包括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向法院提起诉讼的案件、没有管辖权的法院移送的案件、指定管辖和上级法院发回重审的案件。

青少年 法院系统青少年指年满 14 周岁,并且不满 26 周岁。

未成年 法院系统未成年指不满 18 周岁。

5. 妇 联

妇女权益信访电案件数 指妇联系统的信访电案件数中有关女职工劳动保护方面的信访电案件数。女职工劳动保护方面的信访电案件数指某地区一定时间内,通过写信、上访上诉、电话等形式到各级妇联部门倾诉的有关女职工劳动保护权益被侵犯的案件数。

6. 残 联

残疾人就业人数 指某地区年末在城镇、乡村及个体私营就业的残疾人合计。城镇残疾人就业人数指在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就业能力并有就业要求、依法参加社会劳动并取得报酬或收入的残疾人人数;农村残疾人就业人数指持有农村户口,从事种植业、养殖业、家庭手工业等生产劳动及在各种类型单位就业和个体经济就业的残疾人人数。

维权法律服务件数 指残疾人到残联系统维权部门来访、来电、来信、网上咨询及代书、调解、代理诉讼的合计件数。

新安置残疾人员就业人数 指当年 1 月 1 日至统计月末最后一日,累计新安置残疾人就业人数。包

括分散就业、集中就业(含福利企业就业)、社区就业、个体就业、弹性就业以及其他形式就业。

维权信访咨询件数 指残疾人到残联系统信访部门来访、来电、来信、网上咨询的合计件数。

7. 人大、政协

区县人大代表人数 指依照一定程序,选举的区县人大代表人数。取自人大统计资料。

区县政协委员人数 指依照一定程序,选举的区县政协代表人数。取自政协统计资料。

8. 工 会

职工董事、监事 指通过职代会或其他形式选举产生,参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职工代表人数。取自总工会统计年报。

9. 地 震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 指适用于地震等自然灾害,也适用于其他事件应急状态下,供居民紧急疏散的公园、公共绿地、城市广场、体育场、学校运动场等场地数量。

10. 信 访

信访办接待集体访批次 指 5 人以上上访的批次。